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P. Lotus Corporation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1)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未審核之綜合業績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收入	3	5,496,236	5,506,911
銷售成本		<u>(4,579,664)</u>	<u>(4,609,493)</u>
毛利		916,572	897,418
其他收益	4	252,726	268,508
其他虧損淨額	5	(3,321)	(11,904)
商店配送及營運成本		(929,952)	(974,481)
行政費用		<u>(160,019)</u>	<u>(172,001)</u>
經營溢利		76,006	7,540
融資成本	6	<u>(36,990)</u>	<u>(39,939)</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39,016	(32,399)
所得稅	8	<u>(6,106)</u>	<u>(6,601)</u>
期間內溢利/(虧損)		<u><u>32,910</u></u>	<u><u>(39,000)</u></u>

簡明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2,895	(38,987)
非控股權益		15	(13)
期間內溢利/(虧損)		<u>32,910</u>	<u>(39,000)</u>
每股溢利/(虧損)	10		
- 基本		<u>0.15 人民幣分</u>	<u>(0.18) 人民幣分</u>
- 攤薄		<u>0.15 人民幣分</u>	<u>(0.18) 人民幣分</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內溢利/(虧損)	32,910	(39,000)
期間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除稅及重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以外公司 財務報告之匯兌差額	<u>475</u>	<u>(989)</u>
期間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33,385</u>	<u>(39,98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3,370	(39,976)
非控股權益	15	(13)
期間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33,385</u>	<u>(39,98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8,786	1,544,735
營運租賃之自用土地租賃權益		138,505	141,652
		1,667,291	1,686,387
無形資產		175,728	181,147
商譽		2,911,778	2,911,778
預付物業租賃費		35,955	36,645
其他長期預付費用		4,049	5,083
遞延稅項資產		25,329	25,329
		4,820,130	4,846,369
流動資產			
預付物業租賃費		10,505	12,859
存貨		884,858	1,058,912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94,242	815,0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98,153	71,881
現金及現金等額		187,964	140,054
		1,875,722	2,098,787
流動負債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290,718	3,557,155
銀行貸款	13	186,438	121,497
融資租賃責任		8,968	8,968
即期稅項		13,737	14,592
撥備		426	471
		3,500,287	3,702,683
流動負債淨額		(1,624,565)	(1,603,8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95,565	3,242,473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855,230	981,768
其他貸款		40,945	40,961
融資租賃責任		159,305	163,679
遞延稅項負債		44,566	45,950
		1,100,046	1,232,358
資產淨額		2,095,519	2,010,11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5,726	396,093
儲備		1,688,041	1,612,285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2,093,767	2,008,378
非控股權益		1,752	1,737
權益總額		2,095,519	2,010,115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未審核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此中期財務報告概無包括年度財務報告所須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二零一四年之年度財務報告同時閱讀。

除預期反映在二零一五年之年度財務報告內之會計政策變動，編製此簡明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四年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者一致。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即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此等修訂與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相關。本集團於即期會計期間並未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銷售貨品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於中國經營大型超市。銷售貨品收入乃本集團向外來顧客銷售貨品收取或應收之淨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本集團之顧客基礎多樣化，概無顧客之交易佔本集團銷售貨品收入超過10%。

所有外來顧客之銷售貨品收入來自於中國及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及報告分部 – 於中國經營大型超市。

4. 其他收益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店舖物業租賃收入	212,591	211,076
其他推廣及服務收入	37,439	41,701
利息收入	2,160	2,270
政府補助 (附註)	94	13,461
運輸收入	442	-
	<u>252,726</u>	<u>268,508</u>

附註:政府補助為地方政府提供之津貼。

5. 其他虧損淨額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301)	(10,977)
向 Whole Sino Limited (「WSL」) 出售 七家店舖之溢利淨額 (附註 14)	-	29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淨額	(3,020)	(1,221)
	<u>(3,321)</u>	<u>(11,904)</u>

6. 融資成本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貸款利息：		
- 銀行貸款	25,814	23,835
- 其他貸款	398	358
融資租賃責任之融資費用	8,754	8,835
銀行發出之承兌匯票利息	44	4,688
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總利息	35,010	37,716
貸款安排、擔保及其他費用	1,980	2,223
	<u>36,990</u>	<u>39,939</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自列支後產生：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攤銷	87,204	86,059
- 土地租賃溢價	3,147	3,147
- 無形資產	5,419	6,190
營運租賃費用		
- 物業租賃	237,556	247,495
存貨成本	4,579,664	4,609,493

8. 所得稅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期間內撥備	7,490	8,128
遞延稅項		
回撥及產生暫時差額	(1,384)	(1,527)
稅項費用	6,106	6,601

於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概無於香港賺取或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以普遍適用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期間內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溢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按下列資料計算：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內溢利/(虧損)	<u>32,895</u>	<u>(38,987)</u>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以下列資料計算：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	10,408,271,730	10,408,271,730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普通股之影響	138,358,161	-
已發行之 A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1,518,807,075	1,518,807,075
已發行之 B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3,897,110,334	3,897,110,334
已發行之 C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3,671,509,764	3,671,509,764
已發行之 D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u>2,211,382,609</u>	<u>2,211,382,609</u>
總額	<u>21,845,439,673</u>	<u>21,707,081,512</u>

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可享有與普通股持有人收取相同股息之權利。

(b) 攤薄

期間之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2,895,000元及攤薄加權平均普通股22,037,365,948股(即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21,845,439,673股,加上假設於報告期間開始時已行使購股權所帶來潛在攤薄影響之191,926,275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屬反攤薄性。

11.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營運應收款項	13,737	33,982
其他應收款項	283,727	262,620
應收相關企業款項	396,778	518,479
	694,242	815,081

零售顧客之銷售主要以現金或經由主要信用咭交易。三十至九十日之付款期提供予有持續關係之相關企業及公司客戶。

來自第三方及相關企業之營運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之撥備，按發票日期（或以收益確認日期，若較早），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十日內	79,567	167,658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49,800	95,022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559	1,662
超過九十日	3,763	1,162
	133,689	265,504

本集團上述之營運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應收款額合共人民幣5,944,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685,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逾期一至三十日	1,622	2,861
逾期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559	1,662
逾期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1,129	699
逾期超過九十日	2,634	463
	5,944	5,685

董事認為無須對此等數額計提減值撥備，因此等數額乃自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相關企業或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交易方之應收款項。

12.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213,907	138,546
營運應付款項	2,098,334	2,259,093
預收顧客之款項	427,039	480,76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56,789	570,509
應付相關企業款項	94,649	108,243
	3,290,718	3,557,155

本集團之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營運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2,312,241,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97,639,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開具發票之採購	765,007	935,199
三十日內	1,352,363	1,365,022
三十一至六十日	166,406	45,904
六十一至九十日	18,694	22,017
超過九十日	9,771	29,497
	2,312,241	2,397,639

13.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還款期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6,438	121,497
一年後但兩年內	277,487	251,683
兩年後但五年內	577,743	730,085
	855,230	981,768
	1,041,668	1,103,265

13. 銀行貸款 (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已抵押 / 擔保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貸款		
- 以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u>1,041,668</u>	<u>1,103,265</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取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170,24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041,668,000 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16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103,265,000 元）），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 3.50% 計息，以若干其附屬公司之股本作抵押。此等銀行貸款以定期貸款融資形式而提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並於期內按其條款定期分期償還。

14. 向 WSL 出售七家店舖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簽訂協議以約人民幣 231,200,000 元之代價出售七家店舖及本集團於中國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本權益（統稱「出售組合」）予本公司之相關企業 WSL。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上出售組合內之附屬公司及店舖佔本集團之銷售貨品收入約人民幣 201,600,000 元及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虧損淨額約人民幣 33,900,000 元。

此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定義下已構成一項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已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披露規定。

14. 向 WSL 出售七家店舖 (續)

於出售日期，出售組合內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未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7,210
無形資產	13,271
商譽	242,500
存貨	63,151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4,896
現金及現金等額	5,198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312,000)
遞延稅項負債	(3,318)
出售資產淨額	<u>230,908</u>
出售之溢利 (附註 5)	294
應收現金代價款項	<u><u>231,202</u></u>

有關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已收代價款項以現金方式收取	16,000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u>(5,198)</u>
有關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入淨額	<u><u>10,802</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人民幣32,900,000元（二零一四年：虧損人民幣39,000,000元）。

銷售貨品收入減少人民幣10,700,000元或0.2%至人民幣5,496,2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兩家新店產生之收入及同比店舖之銷售額上升1.1%（二零一四年：下降0.5%）仍未足夠抵銷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出售七家虧損店舖（「出售」）令收入減少。

毛利率乃銷售額之16.7%（二零一四年：16.3%）。毛利率由前台利潤與後台利潤所組成。前台利潤乃銷售額減去直接銷售成本；而後台利潤乃來自供應商之收入，如折扣及津貼。前台利潤與後台利潤均錄得改善，前台利潤由7.6%增加至7.9%及後台利潤由8.7%增加至8.8%。前台利潤改善主要由於商品組合變更，更集中於高回報產品如乾貨及進口產品。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49,400,000元或銷售額之4.5%（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56,600,000元或銷售額之4.7%），主要包括收取出租店舖之租賃收入。租賃收入增加人民幣1,500,000元至人民幣212,600,000元，由於開設新店及於續租時上調租金，已差不多被出售之租賃收入減少所抵銷。在人民幣轉強下，本集團之美元（「美元」）貸款匯兌虧損於二零一四年由人民幣11,000,000元下降至於回顧期間內虧損人民幣300,000元。

商店配送及營運成本為人民幣930,000,000元或銷售額之16.9%（二零一四年：人民幣974,500,000元或銷售額之17.7%）。其主要包括店舖租金、人事費用、公用事業費、折舊及攤銷合共人民幣780,500,000元或分別為銷售額之4.8%、6.3%、1.6%及1.6%。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出售及店舖員工之效率及生產力改進。

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60,000,000元或銷售額之2.9%（二零一四年：人民幣172,000,000元或銷售額之3.1%）。其主要包括人事費用人民幣125,900,000元、折舊及攤銷費用人民幣9,700,000元、租金人民幣9,100,000元及專業費用人民幣2,300,000元。

融資成本為人民幣37,000,000元或銷售額之0.7%，減少人民幣2,900,0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39,900,000元）。

資本開支於回顧期間內為人民幣73,200,000元，主要為店舖翻新及重置設備之開支。

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營運、銀行及其他貸款產生之資金作為其營運資本。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期間內，本集團之資金來源主要產生自營運業務及銀行貸款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624,6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3,9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額淨額增加人民幣47,900,000元，主要來自於期間內營運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及行使購股權，抵消購買固定資產之現金流出及根據分期償還時間表償還定期貸款及支付銀行貸款利息。本集團預期將持續產生充足現金以應付業務所需。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額（人民幣百萬元）	188.0	140.1
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百萬元）	1,082.6	1,144.2
流動比率（倍）	0.54	0.57
速動比率（倍）	0.28	0.28
資本與負債比率（倍）	0.52	0.57
（以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經考慮外幣匯率轉變之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47.9	(54.4)

於回顧期間內，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美元結算及銀行貸款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3.5%計息及其他貸款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0%計息。

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所有零售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其營運概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為以美元結算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隨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導致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已四次減息及美國經濟逐漸復甦，因此於本年度可能加息並增加對人民幣貶值之壓力。為對沖此潛在外匯風險，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訂立一項金額為170,200,000美元之無本金交割美元遠期合約，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到期。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投機目的之衍生交易。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發出一項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擔保，並且發出兩項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到期之銀行擔保，為其附屬公司訂立之融資租賃安排作擔保。董事並不認為以上任何擔保將可能向本集團索償。本集團於發出之擔保下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最大負債乃附屬公司訂立租賃協議之未來最少租賃付款之100%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到期之擔保並沒有更新。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香港分行(「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押記，當中本公司同意以其附屬公司栢力環球零售管理及諮詢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本公司同意以其附屬公司Chia Tai Trading (Beijing)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Qingdao)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Xian)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Zhengzhou)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Distributio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angtze Supermarket Investment Co. Limited 與 Union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Union Growth」) 之全部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Union Growth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Union Growth同意以其附屬公司Lotus-CPF (PRC)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Lotus-CPF」) 之全部股份及 Chia Tai-Lotus (Guangdong) Investment Co. Ltd. (「CT-Lotus」) 之10,821,033 股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Lotus-CPF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Lotus-CPF同意以其附屬公司CT-Lotus之97,389,312 股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

以上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設定之股份押記及股份權益押記，乃為本集團200,000,000美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此貸款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並於期內定期分期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本金總額為170,200,000美元。

員工、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13,600 名員工，當中約 1,500 名為總部之員工及約 12,100 名為店舖之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市場薪酬，釐訂其薪津。其他員工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與資助培訓。

業務回顧

店舖網絡

本集團擁有及經營合共55家零售店舖，包括54家大型超市及1家超市，總銷售面積超過470,000平方米。於回顧期間內，並無開設新店。

優化商品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檢討及改善其商品組合及供應。為以較低價格向我們的顧客提供更多種類與更高質素之生鮮產品，本集團已擴充直接採購團隊之規模，並於二零一五年以25%之總水果銷售來自直接本地採購為目標。另一方面，由於可支配收入持續上升及顧客尋求更優質產品，本集團繼續引進更多高質進口產品，如橄欖油、海鮮及水果。我們繼續定期檢討存貨水平以確保適當行動計劃減少滯銷產品及確保維持健康合理之存貨水平。

認識到中國烘焙市場之增長潛力，本集團於年初推出麵包中廚項目。我們揀選於汕頭區域之一家店舖為試點，並供應同區之4家店舖。麵包中廚讓本集團增加產品類別，包括蛋糕、麵包及餅乾曲奇；此外，本集團亦可更佳控制我們的產品質量及一致性。由於第一家麵包中廚試點成功，另一家麵包中廚將於第四季於廣州之其中一家店舖開設，供應同區之20家店舖。

本集團繼續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年度供應商會議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舉行，超過600個供應商代表出席會議。年度會議乃本集團與供應商見面、交換意見、知悉市場走勢及新產品資訊之良好機會。

提升營運效率

本集團繼續利用系統及工具改善營運效率。所有購物車現以投幣式運作，顧客需投幣取用，並於使用完畢後歸還購物車到指定區域取回硬幣。此外，我們正逐步更換價格標籤為電子標籤以確保結帳時概無價格差異及減少浪費。

本集團繼續改善供應商平台系統。於改善前，我們僅可製作每日銷售報告，即若某供應商查詢產品之每月銷售數額，供應商會收到該月30天每日銷售數額之報告；現在供應商可收到每日、每週、每月或每年其產品銷售狀況之單一報告。此外，為減少紙張使用及提高生產力、節省空間、更容易共用文檔及資訊，本集團引進新電子簽章功能讓平台服務協議可於線上執行。

持續店舖創新

本集團繼續提升我們的店舖，包括銷售面積及租賃面積，為顧客提供更佳之購物環境及改善租戶組合。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完成於上海其中一家店舖之主要翻新，此為所有未來翻新及新店之模範。

此外，本集團繼續翻新閒置或低生產力區域為收入產生租賃區域，以增加租賃收入及帶來更多顧客。

主要市場推廣活動以加強品牌認知及顧客忠誠度

於回顧期間內，「感恩 5 折」活動已於一月及五月舉行。本集團繼續獲得我們的供應商及顧客大力支持。更多進口產品及不同類別精心挑選項目已一併提供。此外，本集團已舉行超過 40 項大型推廣活動，較去年多 60%。

由於更高可支配收入及人們追求更優質生活，我們推出關聯產品「好水配好米」之推廣以為顧客產生更多「價值」。米及昆侖山水之銷售分別增加近 40%。

為鼓勵及獎賞會員更頻繁及多消費，我們推出「會員專享周周刷」活動，顧客連續每週到訪我們店舖及每週消費超過若干金額，將根據其消費金額獲現金回贈獎賞。此活動不單增加總銷售、訪客人數，還帶來新顧客。

其他增加品牌認知活動包括自家拍攝微電影「愛的蔓延」及「快閃活動」，已於所有主要線上媒體平台包括優酷、土豆及搜狐發佈。

發展員工

培訓與發展乃吸引、培養和保留本集團內知識技能型員工的首要戰略之一。於回顧期間內，除一般在職培訓及營運過程培訓，本集團亦開展了特別培訓予店長、助理店長、採購人員等，超過 2,400 名員工參與以改善其專業技能及掌握多種管理工具。除加強我們的內部培訓計劃，本集團繼續與正大企業大學緊密合作，目標為培養及發展一群優質員工以支持卜蜂蓮花業務之持續發展與擴展。

統一有效的溝通是企業成功的關鍵因素。繼宣佈了三年（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年）計劃，即二十一字方針後，所有員工於二零一五年圍繞著「改革、廉潔、謀發展」的七字方針開展各項工作。執行委員會亦與每功能主管舉行審閱會議以審閱二零一五年工作計劃及提供怎樣進一步改善工作流程與效率之方向。

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公司規章制度，我們將推出「自動化招聘審批流程」以縮短招聘時間及改善招聘服務滿意度。

未來展望

中國經濟於第二季之年度增長為7%，相對先前季度持平，但較分析員之預測較好。由於中國出口需求疲弱及股市暴跌，經濟仍面臨下壓加大，為達至年度增長目標7%，我們仍預期政府將有進一步刺激措施以整合經濟復甦。

我們滿意看見本集團於上半年之業績好轉，惟展望仍具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改善工作效率及生產力，並檢討店舖結構以減輕持續增加之勞動成本。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我們的商品組合以改善我們的產品利潤，並更充分利用我們的 CRM 系統以增加人流。本集團計劃於下半年開設四至五家新店，全部將開設於南區。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主席因其他重要業務約會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守則條文 E.1.2 條。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規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未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Umroong Sanphasitvong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十位執行董事：謝吉人先生、李聞海先生、謝明欣先生、陳耀昌先生、羅家順先生、楊小平先生、謝克俊先生、謝鎔仁先生、Umroong Sanphasitvong 先生及 Piyawat Titasattavorakul 先生，與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Viroj Sangsnit 先生、Songkitti Jaggabatara 先生、Itthaporn Subhawong 先生、Prasobsook Boondech 先生及鄭毓和先生。